

大连科技学院文件

大科校发〔2020〕53号

关于印发《大连科技学院教学名师评选办法》 的通知

校内各相关单位：

《大连科技学院教学名师评选办法》经学校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大连科技学院教学名师评选办法



抄送：学校党政领导。

大连科技学院

2020年7月31日印发

附件

大连科技学院教学名师评选办法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推动学校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巩固教学工作中心地位，大力表彰在教学和人才培养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教师，充分调动广大教师的积极性，发挥名师的示范和带头作用，促进教师队伍的可持续发展，根据教育部和辽宁省教育厅有关规定，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一、评选范围

承担本科教学任务的在职专任教师。

二、申报条件

忠诚于党和人民的教育事业，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为人师表，师德高尚；长期从事一线教学工作，对本科人才培养有突出贡献；对教育思想和教学方法有重要创新，教学成果和教育质量突出；在教育领域和社会享有较高声望，师生群众公认，同时应具备以下条件：

1. 申报教学名师的教师原则上应具有副教授及以上职称（首届申报需具有教授职称），具有 15 年以上（含 15 年）高等教育教学经历且在我校工作 5 年（含 5 年）以上，优先考虑长期承担

本科教学任务并做出突出贡献的一线优秀教师,特别是在培养应用型人才方面取得显著效果的优秀教师;

2. 积极主动承担本科教学任务,近三年面向本校本科生实际课堂教学的平均课堂教学工作量不少于 96 学时/学年,其中每学年必须为本科生主讲一门课程;

3. 教学理念和教学方法先进,长期从事教育教学研究,积极参与各级各类教改项目及质量工程项目,并将教育教学改革研究成果应用于教学实践;

4. 教学能力突出,教学效果良好,深受学生喜爱;

5. 重视教学队伍建设,热心指导和帮助青年教师提高教学能力,重视师德教风建设,对形成合理的教学梯队作出重要贡献。

具体条件详见《大连科技学院本科教学名师评选指标体系》(附件 1)。

三、具有下列情节之一者,不能参加教学名师奖评选

1. 出现过师德失范行为者。

2. 受党纪、政纪和法律处分者。

3. 违反学校规章制度,造成严重后果和恶劣影响,或年度考核不合格者。

4. 近三年出现过教学事故者。

5. 学术行为不端,弄虚作假者。

四、评选办法

1. 学校每年开展一次教学名师评选工作，原则上每届教学名师不超过 2 人。

2. 个人申报，符合评选条件的教师提出申请，提交《大连科技学院教学名师候选人汇总表》（附件 2）、《大连科技学院教学名师候选人推荐表》（附件 3）和相关支撑材料。

3. 单位推荐，以各学院部为单位，审核相关人员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并根据《大连科技学院本科教学名师评选指标体系》对申请教师进行综合评价，评选出校级教学名师候选人，并将候选人的材料在本单位公示不少于 3 天，无异议后向学校进行推荐。

4. 公开评审，学校组织校内专家对照《大连科技学院本科教学名师评选指标体系》，结合候选人的申报材料、课堂教学评价等对校级教学名师候选人进行综合评议，评选出最终候选人。

5. 结果公示，评选结果在全校范围内公示一周，无异议后报校长办公会审批。

五、表彰奖励与推荐管理

1. 对评选出的教学名师，学校授予荣誉称号，由学校颁发荣誉证书。

2. 学校将广泛宣传教学名师的先进事迹，推广名师的教学经验，进一步创造良好的教学氛围。邀请教学名师参加青年教师培

训等活动，加强中青年骨干教师的培养。并将其获奖情况将记入本人档案，作为参加各类考评、聘任、职务晋升的重要依据。

3. 学校在校级教学名师基础上，择优推荐参加省级、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学名师的评选。

六、附则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试行，由人事处负责解释。

附件：1. 大连科技学院本科教学名师评选指标体系

2. 大连科技学院教学名师候选人汇总表

3. 大连科技学院教学名师候选人推荐表

附件 1

大连科技学院教学名师评选指标体系

遴选项目		分 值	遴 选 内 容
1. 师德风范		20	爱国守法，敬业爱生，教书育人，严谨治学，服务社会，为人师表，堪为大学生健康成长的指导者和引路人。
2. 教学能力与水平	教学思想与内容	10	遵循教育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教育理念先进，具有国际视野。教学内容符合大学生认知特点，理论联系实际，能及时把学科最新发展和国内外教改成果转化为教学资源。
	教学艺术与方法	10	教学艺术精湛，注重学思结合、知行统一、因材施教，，积极开展启发式、探究式、讨论式、参与式教学，激发和鼓励学生的创造思维。积极探索形成与课程内容相适应的教学方法及考试方式；充分、有效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改进教学方式，适应学生个性化学习要求。
		5	积极参与国家及省级一流课程建设工作，入选校级以上一流课程建设项目。
	教学改革与成就	15	踊跃投身教育创新实践，重视教育教学研究，主持完成重要教改项目，在教育思想、课程建设、教学方法、应用型人才培养等方面取得创造性成果，并广泛应用于教育教学实践，发表过多篇高质量的教改教研论文或出版过有一定影响的教改教研专著。
	教学效果	10	教学能力突出，教学风格鲜明，教学质量优异，主讲课程达到省内同类课程领先水平，大学生评价优秀，得到同行认可，具有示范引领作用，在全校有较大影响。
	教材建设	5	自编、主编的本科教材，质量高、有特色、版本新。
3. 教学团队建设与贡献		15	领衔或积极参与高水平教学科研团队建设，自觉指导和帮助团队教师提高业务水平和教学能力，对确立本校该领域教学的历史地位作出重要贡献。
4. 科学研究与学术水平		10	主持或承担重要科研项目。发表出版高质量的论文或专著，在校内外同领域具有较高学术地位和知名度。